

環境諮詢委員會

就「減廢、回收、妥善處理廢物」： 廢物管理策略各項主要措施的最新進展 提交的意見書

引言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將於 2012 年 3 月 26 日就標題事項進行討論，並徵詢有關方面的意見。環境諮詢委員會（環諮會）作為政府在環境保護及自然保育政策方面的主要諮詢組織，現提交這份意見書以示支持政府採取多管齊下的廢物管理策略，包括減廢、回收措施及廢物處理設施。

背景

2. 環諮會自 1994 年 1 月成立以來，一直就環保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環諮會的職權範圍是(i)檢討本港的環境狀況；和(ii)透過環境局局長向政府建議應採取何種適當措施應對各類污染問題，使環境得以保護及持續發展。環諮會根據各條與環境相關的法例，包括《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履行其法定職能，而當局亦會徵詢環諮會的意見，作為法定決策程序的一部分。

3. 環諮會其下設有三個小組，其一為廢物管理小組（在 2006 年 4 月前稱為廢物小組），由環諮會成員組成，負責：

- (a) 監察本港有關固體廢物（包括都市固體廢物、建築廢物及特殊廢物）的趨勢和管理等問題；
- (b) 研究海外實施有關減少廢物的措施(包括法例制定和技術開拓) 及其在本港實施的可行性；和
- (c) 就減少廢物的政策和方案，以及處理不同類型廢物的措施提供意見。

環諮會及廢物管理小組一直與政府密切合作，確保廢物管理政策緊隨社會發展而演進。請參閱本會網站¹ 相關商議記錄全文。

¹ http://www.epd.gov.hk/epd/textonly/tc_chi/boards/advisory_council/maincontent.html

多管齊下的廢物管理策略

4. 在政府發表《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 – 2014)》(政策大綱)後不久，當局在環諮會 2005 年 12 月的會議上簡介未來 10 年直至 2014 年就處理都市固體廢物問題的計劃。有關計劃是透過全面的廢物管理策略，推行一系列的措施，以達致避免廢物產生、源頭減廢、廢物回收和循環再造，以及大幅縮減最終棄置廢物的體積。

5. 環諮會歡迎政府發表的政策大綱，因大綱顯示了政府全面解決香港面對廢物問題的決心和具有的遠見，明確訂定了目標和時間表，故環諮會十分支持大綱所提出的各項措施²。環諮會在 2006 年 1 月亦舉辦了一次公開論壇，並邀請廢物管理小組研究政策大綱的內容。廢物管理小組在參考所收集的意見並經過深入討論後，表示贊同建議的措施，尤其希望政府可盡早落實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以及設立環保園和綜合廢物管理設施³。

6. 政府在 2011 年 1 月檢討了《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並制訂具體行動綱領以針對最新的發展。在宣布這些綱領後，當局亦適時向環諮會作出簡報⁴。透過有關商議，委員充分理解香港面對嚴峻的廢物管理問題，認同需要大眾同心協力以作處理。就政府行動綱領的具體措施，環諮會支持把廢物回收率在 2015 年或之前提升至 55%，以及推行其他減廢措施，包括生產者責任計劃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環諮會亦同意香港有需要建設可處理大量廢物的先進廢物處理設施。期間，委員亦曾詳細討論廚餘問題，認為需要推廣原址堆肥和設立更多大型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以處理這類佔我們所處理都市固體廢物當中一大部分的廢物。

減廢及回收

7. 自 2011 年 1 月以來，政府曾四度向環諮會（包括廢物管理小組）講解推動減廢及回收工作的最新發展。環諮會亦討論了政府就以下兩項措施提出的未來路向：(i)擴大推行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徵費計劃）的覆蓋範圍至全港所有零售店；以及(ii)實施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以妥善處理廢電器電子產品。政府現正就都市固體廢物作為進一步減少本港廢物的政策方案諮詢公眾，環諮會亦就此向當局交流了看法。

8. 簡言之，

- (a) 廢物管理小組普遍贊成全面擴大徵費計劃的覆蓋範圍至所有零售商，並認為零售商應獲准保留徵費，以免對中小型企業造成行政

²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ACE-131-minutes-web.pdf

³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ACE-132-minutes-web.pdf

⁴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ACE-176-minutes-web.pdf

工作方面的負擔⁵。

- (b) 環諮會支持新的廢電器電子產品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的主要建議，並已提供相關意見，包括如何協助收集本地產生的廢電器電子產品，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法在本地處理⁶。
- (c) 環諮會贊成分階段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⁷。

先進的廢物處理設施

9. 環諮會明白儘管政府已採取不同措施從源頭減廢，仍會有一定數量的廢物因不能予以回收或循環再造，而必須獲妥善處理⁸。為實踐可持續發展策略，引入先進的廢物處理設施及適時擴展現有堆填區是香港廢物管理政策不可或缺的部分。

10. 我們留意到政府打算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和 3 個現有堆填區的擴建提出建議。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環境保護署署長（環保署署長）在決定是否批准環評報告前，必須考慮環諮會對環評報告的意見（如有）。環諮會之下設有的環境影響評估小組，負責接收和研究就《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指定工程項目的環評報告，以及向環諮會報告其討論和審議結果，並提出有關建議。上述所有廢物處理設施項目均為指定工程項目，經環境影響評估小組討論後，並獲環諮會支持其環評報告，供環保署署長批核⁹。事實上，環諮會亦曾考慮並表示支持發展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的建設項目。

11. 值得注意的是，關於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項目，當局在初期規劃階段已密切諮詢環諮會。《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於 2005 年年底發表後，環諮會的代表團於 2006 年 3 月參觀了荷蘭和德國有關設施，以加深了解都市固體廢物的管理及處理技術。環諮會其後於 2009 年 12 月考慮了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技術檢討，並信納該檢討指出活動爐排焚化技術為世界各地就都市固體廢物管理設施的主流處理技術。環諮會認為如實施適當的緩解措施、可控制上述項目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符合既定的標準及指引。

⁵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29_Minutes.pdf

⁶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ACE-182-minutes-web.pdf

⁷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ACE-184-minutes-web.pdf

⁸ www.epd.gov.hk/epd/textonly/english/boards/advisory_council/files/116th_EIASC_minutes.pdf

⁹ 該 4 個工程項目的環評報告獲環諮會在下述會議通過：

- ◆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 — 在 2011 年 4 月及 12 月舉行的第 117 次及 183 次會議
- ◆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 在 2010 年 2 月舉行的第 168 次會議
- ◆ 新界東北堆填區的擴建 — 在 2007 年 6 月舉行的第 143 次會議
- ◆ 新界東南堆填區的擴建 — 在 2008 年 4 月舉行的第 151 次會議
- ◆ 新界西堆填區的擴建 — 在 2009 年 11 月舉行的第 165 次會議

摘要及未來路向

12. 基於上述各點，環諮會支持政府採取多管齊下的廢物管理策略，包括廢物減量及回收措施，以及設立廢物處理設施。環諮會亦支持政府繼續為四項廢物處理設施申請撥款的計劃，並期待該四項設施早日啓用，以確保香港有足夠的廢物處理基礎建設，以應付廢物問題對社會帶來的挑戰。

13. 除了上述各點，環諮會認為公眾教育是整體廢物管理策略不可或缺的一環，旨在向市民灌輸有關意識，令他們在生活方式及行爲上有所改變。由於本港是一個高度消費為主導的社會，上述轉變的迫切性尤其重要。政府應透過研究、公眾教育及公開活動，令市民對環保的概念、行爲作根本的改變。此外，政府亦應透過與業界、非政府組織及區議會等持份者建立更密切的伙伴關係，加強社區各社羣的參與。在不影響政府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以解決香港迫在眉睫的廢物問題原則下，環諮會會繼續與政府和整體社會羣策羣力，尋求在香港實施可持續的廢物管理策略。

由 林群聲教授
代表環境諮詢委員會介紹
2012年3月